

本报联合张店交警大队举办赠送安全头盔公益活动

百余爱心头盔护航摩托驾驶人



夺命摩托

近日发生在张店的摩托车肇事案让摩托车无牌无证、不戴头盔等问题再次进入公众视野。为提高摩托车驾驶人安全意识,本报联合张店交警大队开展了送爱心头盔活动,向驾驶摩托车的市民发放安全头盔并向其普及安全驾驶知识。

本报记者 刘光斌
见习记者 樊舒瑜
通讯员 王玲

答对安全问题 获赠爱心头盔

14日9时50分,在张店柳泉路与潘南西路路口,一男子未戴头盔驾驶摩托车迎面驶来,交警对其不佩戴安全头盔的交通违法依法进行了处罚,并向驾驶人发放了一个爱心头盔。“谢谢交警的爱心头盔。今后我驾驶摩托车一定戴头盔,遵守交通法律、法规。”领到头盔的于先生说。

市民张先生在领到免费安全头盔后说:“以后我会提高交通安全意识,骑车时一定会把交警发给我的头盔戴上。”

15日晚,本报与张店交警大队走进张店良乡社区,开展交通安全知识问答、电影放映等活动。

“有谁知道,摩托车在办理了怎样的手续后才能上路行驶么?”民警问道。一位市民立刻回答:“在办理了落户手续,取得行驶证及摩托车驾驶证之后才可以上路。”完整的回答立刻为其赢得一个头盔。据该市民介绍,他平常以摩托车为代步工具,交警赠送的爱心头盔可以提醒他遵守交通规则。

本次公益活动送出百余个爱心头盔。据了解,从去年冬天开始,张店交警大队已经赠送了800余个爱心头盔,提醒驾驶人注意安全。



张店交警大队民警给摩托车驾驶员免费发放安全头盔。 本报记者 王鸿哲 摄

不戴头盔摩托事故死亡率达80%

相关调查数据显示,摩托车驾驶员在不戴头盔的情况下发生交通事故,死亡率高达80%。“未按规定佩戴头盔是摩托车驾驶人在交通事故中引起伤亡的重要因素。”一位民警介绍说,法律明文规定,摩托车驾驶人及乘坐人员应当按规定戴安全头盔,不少驾驶人没有意识到佩戴头盔的重要性,尤其是在春夏季节,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现象较多。不少摩托车驾驶人在遇到交警执

勤检查时将头盔戴上,一过检查点就摘下,将安全头盔视作一种摆设。如果在驾驶摩托车快速行驶时一旦与其他车辆相撞,驾驶人头部没有很好的保护,将会发生“肉包铁”的交通事故。“在此前发生的很多事故中,驾驶人的行驶速度并不快,但是倒地时却恰恰头部着地,从而造成致命伤,甚至会造成当事人当场死亡。”

此外针对摩托车驾驶人无牌无证驾驶较为普遍的问题,在发放爱心头盔过程中,民警也提醒市民,无牌无证是公安交警部门集中整治的违法行为之一,被查处后,将面临百元以上罚款,甚至处以拘留,其车辆也会被暂扣。

记者从张店交警大队了解到,酒后、醉酒驾驶摩托车引发道路交通事故时有发生,目前已经占到所有道路交通事故总数的70%。在此提醒广大摩托车驾驶人,一定要合法、安全、文明驾驶摩托车。

记者在张店交警大队了解到,酒后、醉酒驾驶摩托车引发道路交通事故时有发生,目前已经占到所有道路交通事故总数的70%。在此提醒广大摩托车驾驶人,一定要合法、安全、文明驾驶摩托车。

记者手记

“夺命摩托”难止 源自违法成本低

本月初在张店发生了两起摩托车肇事逃逸事件,事件中的受害人目前均已因伤势过重而过世,肇事车辆及嫌疑人目前也已落网。这两起案件的肇事者均有无牌无证的情节存在。如何才能制止这些“夺命摩托”呢?

记者此前在调查中发现,摩托车在销售、维修环节,均存在非法改装甚至拼装的可能性。在销售环节中,无论顾客是否达到驾驶机动车的法定年龄,是否拥有驾照,拿钱就能买车。这些存在于生产、销售及维修环节的问题,为摩托车驾驶人无证无牌驾驶开了绿灯。

而据另一位知情人透露,部分涉无牌无证的驾驶人,采取弃领查扣车辆的方式予以逃避处罚。虽然其违法行为被记录,但目前我国还实现不了将其与购车、金融贷款等相互挂钩,违法成本太低也就一定程度上纵容了部分驾驶人不遵守法律的行为。

“在国家层面上探讨无牌无证违法行为为挂靠个人诚信档案是一个可行的办法。要不断提高各类交通违法行为的犯罪成本,交通违法行为与金融贷款等相互绑定,发挥社会的力量来约束无牌无证驾驶行为。”山东言博律师事务所的律师徐照峰说。

此外,监管上的空白也不能忽视。从外地市对于摩托车整治的相关经验中可以看出,存在于生产、销售、维修等领域的摩托车隐患,必须由工商、质检、公安等多个部门相互协调。单靠交警部门的查处和宣传,并不能从源头上解决问题。

本报记者 刘光斌 见习记者 樊舒瑜

4类被查扣摩托 可以依法退还

以下4种类型的被扣摩托车,在规定时间内办结手续后,经所在镇区交警大队领导、公安分局领导批准,将在法定扣留期限内退还车主:

(1)能够提供摩托车合法证明(含车辆发票、行驶证、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办理“交强险”的证明、车主的身份证明或单位证明的,车主与行驶证登记不符的还需提供摩托车来历的凭证),且无其他违法行为的;

(2)原未按规定投保“交强险”,但后来依照规定投保并缴纳罚款的;

(3)上路行驶未悬挂机动车号牌,未放置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或者未随身携带行驶证、驾驶证,但当事人提供了相应的牌证、标志或者补办相应手续并缴纳罚款的;

(4)伪造、变造或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驾驶证,或使用其他车辆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的,当事人提供相应合法证明或补办相应手续并缴纳罚款的。

两年被扣摩托排满半个足球场

逾期不处理,交警部门将依法拍卖或报废

本报9月15日讯(记者 刘光斌 见习记者 樊舒瑜 通讯员 王玲) 在张店交警大队的违章车辆停车场内,数千辆被查扣的摩托车排了半个足球场那么大。据介绍,这些车辆大多因无牌无证被扣,而部分车主已放弃领车。

该停车场同时也是淄博市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基地,现场摆放的摩托车基本上是近两年来自张店交警查扣。这些摩托车中近半没有悬挂车牌。“这其中也有部分是非法拼装和改装车辆。”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张店大队一位民警说。

据了解,无牌无证、未携带行驶证、驾驶证,使用伪造

号牌及未投保机动车第三者责任强制保险等情况,交警部门可现场扣留其机动车。根据我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规定第107条规定,驾驶人或者所有人、管理人30日内未提供被扣留机动车的合法证明,未补办相应手续,或不前来接受处理,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通知并且经公告3个月仍不前来接受处理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将该机动车送交有资格的拍卖机构拍卖,所得价款上缴国库;非法拼装的机动车予以拆除;达到报废标准的机动车予以报废;机动车涉及其他违法犯罪行为的,移交有关部门处理。



在市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基地停放着数千辆被查扣的摩托车。 本报记者 王鸿哲 摄

名医来到家门口,赶紧来瞧瞧

巡诊首站今到南定崔军村,呼吸科、儿科等六名专家上门义诊



本报9月15日讯(记者 樊伟宏) 本报联合山东铝业公司医院共同举办的“把脉基层·健康群众”大型基层巡诊活动已正式启动,巡诊首站,医疗专家组将于16日前往张店南定镇崔军村开展义诊,有需要的居民可以前去

参加。为了给百姓真正带去便利,山铝医院对此次巡诊活动做了充分的准备。不仅在部分诊疗项目费用上有所优惠,还安排了呼吸科、儿科、皮肤科、泌尿科等多位医院专家亲自上门为患者服务。

山铝医院相关负责人介绍说:“我们此次安排的专家都是副主任医师和高年资主治医师以上的专家,比如说马琨珉是医院呼吸科的副主

任医师,擅长慢性支气管炎、肺气肿、肺心病、支气管哮喘、各种肺炎、胸膜炎、气胸的诊治,对呼吸系统疾病的治疗具有丰富的临床经验。彭伟是医院儿科的主任医师,擅长小儿内科疾病的诊治及急危重症的抢救,特别在小儿哮喘、心肌炎、新生儿肺炎、缺血缺氧性脑病、小儿癫痫、脑炎及小儿保健方面有较深造诣。”

医院工作人员表示:“之

所以安排这些科室的医生参加义诊,也有对季节因素的考量,现在正值秋季,天气逐渐转凉,皮肤病、呼吸系统疾病发生较为频繁,这样安排更有针对性。”

据悉,此次巡诊第一阶段将走进张店区南定镇15个乡村社区,时间持续到今年11月底。同时,第一阶段活动结束后,医疗团队有望扩大义诊范围,计划将在其他乡镇开展下基层送健康活动。

野外违法用火 公职人员一律开除

本报讯 近日,市森林公安局发出致广大户外运动爱好者的一封信,提醒户外活动注意森林防火,野外违法用火,公职人员一律开除公职。

淄博处于鲁中地区,属森林火险极度危险区。夏秋季节淄博雨量充沛,林内杂草茂盛,一旦起火,极易酿成大的森林火灾。为此,淄博市森林公安局提醒各位爱好户外运动的朋友们:避开森林防火严峻区域。各户外活动俱乐部在组织进入市内防火区以前,严禁携带火种上山,要将每次出行的时间、地点告知市森林公安局(电话:2284662)。